

路交通中心负责监督协调。至年底,完成3处海事执勤站点建设任务,完成投资165万元。渭南潼关海事执勤站点建设项目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因地方财政问题,导致资金尚未到位,建设单位正在积极沟通协调,资金到位后立即组织开工建设。

【航道养护】 2019年,陕西省水路交通系统按计划完成

全省航道养护和港口、码头设施维护工作,完成投资240万元。8—9月,黄河航道发生水毁,省水路交通中心组织专业抢险队伍抢通吴堡县至绥德县界首32公里、绥德县境内18公里、延川县乾坤湾至清水湾25公里、潼关县境内黄河、渭河、洛河三河交汇20公里航道,共抢通养护黄河航道95公里,完成测量3.79平方公里,完成河道疏浚5.9万立方米。

水路运输与行业管理

水路运输

【水路运输平稳有序】 2019年,陕西省水路运输完成客运量385万人、旅客周转量5999万人公里,由于民航、铁路、公路运输的快速便捷,水路客运与2018年同比分别减少21%、19%。完成货运量197万吨、货物周转量5853万吨公里,由于水路货运成本较低,尚具有一定优势,与2018年同比增加11%、13%。水路运输为全省经济发展和群众出行做出了积极贡献。

【水路春运】 2019年春运,陕西省共投入运营船舶343艘、11235客位,运送旅客37.56万人,与2018年春运相比下降16.2%。在全省各级航运海事工作人员和水运企业共同努力下,水路运输秩序良好,基本满足群众出行需求,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旅客投诉和旅客滞留。

船舶管理

【船舶防污染】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心严把船舶防污染关,对新建船舶在审图、建造中,要求必须设计和建造生活污水处理柜或环保厕所,柴油机无论大小必须置备油底壳,内置吸油毡。在建造现场定期检验中,要求船上必须配备污油桶、垃圾桶、生活污水回收桶,并在证书中要求污油、水和垃圾不得直排江河中,必须收纳上岸统一处理。对新建船舶使用2019年后出厂的130千瓦以上船用柴油机,要求船厂报备船级社空气污染情况,经过现场空气污染试验合格后,下发陕西省船舶空气污染证书,切实保证新规定贯彻落实。

【船舶检验】 2019年,陕西省水路交通系统完成船舶检验工作。一是省水路交通中心指导船舶检验分支机构在五一、国庆、汛期等重要时段,做好对景区船舶的专项检验,保障船舶在节假日和汛期具备适航条件。加强客船、渡船等船舶检验管理,对部分新建(外购)船舶实行重点监管。二是督促榆林、延安市地方海事局开展黄河流域采砂船专项整治活动。两市取缔“三无”船舶,引导新建船舶规范化、标准化。三是推进渔船检验准备工作,认真学习交通运输部海事局《关于加强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海船检〔2018〕299号),组织两期渔船检验、渔船转商船检验验船师培训考试,34人取得交通运输部海事局适任验船师证书,从人员上为渔船、商船检验进行了准备。

船员管理

【船员考试发证】 2019年,陕西省水路交通系统继续强化船员管理,严格船员培训考试,举办船员培训班34期,参加培训考试船员593人,为考试合格船员换发任职资格证书664本。至年底,全省在册船员3397人。

【交叉检查】 2019年,交通运输部海事局组织在全国开展船员考试及相关工作交叉检查活动,省水路交通中心和省交通运输厅海事港航处派人,于9月22—24日赴甘肃省水运局就船员考试相关业务、船员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与运行情况进行检查。9月26—28日,山西省地方海事局来人,对陕西省安康宏达船员培训中心及安康市船员考试发证情况进行检查。通过交叉检查,促进相互交流学习,共同提高船员管理水平。

水运安全管理

【水上安全知识进校园】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心组织在全省水运系统开展以“水上平安交通、安全伴我成长”为主题的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各级海事部门走入中小校园，通过开展专题讲座、水上安全知识有奖竞赛、救生衣穿戴比赛等方式，广泛宣传普及水上交通安全知识，促进师生提升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能力。省水路交通中心翻印《水上交通安全教育读本》9000余册免费发放中小学生，开展活动240场，2.3万余名师生参与，奖励中小学生写字笔、笔记本、印刷品等2万余件。开展专项知识讲座，邀请师生走进海事执勤站点、码头、船舶参观，设立安全警示牌，安排专人开展救生演练。



2019年7月4日，韩城市地方海事处在西安交大韩城学校开展主题为“水上平安交通 安全伴我成长”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韩城市地方海事处）

【加强安全监管】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心组织开展船舶救生衣、救生圈专项检查活动，检验水上救生设备安全性能，确保水路交通源头安全。配合省交通运输厅做好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强化元旦、春节、“两会”、清明、五一等重点时段水上安全监管工作。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期间，特别加强维稳、信访、安保工作，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方位开展安全督导检查，杜绝重特大责任事故，确保安全工作落实，保障群众出行平稳有序。

水运法制建设

【省级水路交通事项目录梳理】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

心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做好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事项梳理第三阶段工作的通知》，对接市县地方海事部门，逐一完成水路交通A类事项和B类事项目录梳理，对梳理的目录清单进行确认、录入及系统完善工作。协助省交通运输厅完成省级政务服务平台水路交通事项目录梳理工作。积极做好全省水运工程建设、水路运输市场、安全生产等领域的信用信息归集共享使用工作。

【海事行政执法证审验】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心完成全省海事执法人员执法证件年度审验和新领执法证工作。606人执法证件参加年审，564人执法证件合格，42人执法证件被注销，批复新增海事执法人员46人。至年底，全省有海事执法人员610人。

水运科技与信息化建设

【海事物联网】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心开展水路交通信息化科研项目《基于Agent技术的航运海事物联网感知技术研究》工作。项目旨在对智慧航道中各类传感器数据进行汇集整合，构建汇聚船舶、港口、航道动态实时感知数据平台。使应用系统能够方便利用各种数据，对船舶位置和轨迹、航道状态和流量、港口情况等进行分析，可以为港航综合管理、应急处置和便捷服务提供有力支撑。项目的开展和实施，有力促进航道动态监测、维护管理、应急保障和信息服务的跨越式发展，为航道监管和服务提供有力保障。促进航道维护方式由被动型、矫正型向主动型、预防型转变。一方面提高航道维护尺度，另一方面降低航道维护平均能耗。通过提升航道维护尺度，能够辅助港航相关单位合理安排运输任务和配载，提高船舶运输效率，达到节能减排目的。通过物联云平台上层的应用，将航道信息及时快捷反馈给航行船舶，保障船舶通航安全、可靠。

【智慧航道建设】 2019年，省水路交通中心完成《陕西省航运海事综合业务管理平台（汉江瀛湖火石岩至紫阳汉王智慧航道）》建设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及年度建设任务，建成市级机房及监控大厅及外场监控，完成电子航道图50平方公里航飞航测工作。完成软件需求规格书的编制及业务系统模型开发及软件测试环境部署。进一步完善《汉江石泉至汉王智慧航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上报省交通运输厅。

（省水路交通中心）